

平远县人事志

广东省平远县人事局编

平远县人事志

(1949—1985)

广东省平远县人事局编

一九八八年十月

《平远县人事志》领导小组、编辑组成员名单

领导小组

组长：沈仕明

副组长：池金元 杜荣香

成员：韩招炉 王华连

编辑组

主编：韩 穗

编辑：张森生

审定单位：平远县志办公室

审查修改：王小宏

打印：陈旋光 沈登桂

校对：冯冠银 韩 穗

概述	1
大事记	3
第一章 机构沿革	8
第一节 建制	8
第二节 历届主要领导	10
第二章 干部管理	11
第一节 干部状况	11
第二节 干部来源	17
第三节 干部调配	21
第四节 专业技术干部管理	23
第三章 任免奖惩	27
第一节 任免	27
第二节 奖惩	29
第四章 工资福利	31
第一节 工资	31
第二节 福利	46
第五章 机构编制	58

政府人事部门是政府系统综合管理人事工作的重要部门，人事工作是党的干部工作的一部分。建国以来，人事工作经历了机构变化、人事业务和人事制度的改革，得到不断完善和发展。

建国初期，为适应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需要，平远县进行了多次的整编工作，在群众运动中吸收发展新干部，不断壮大干部队伍，同时逐步开展干部培训、奖惩、工资、福利等工作。1952年1月成立人事科。1956，人事科与组织部联合办公。至1964年分开。这期间由组织、人事部门共同做好干部调配工作，接收分配大、中专毕业生，接收安置军队转业干部，从组织上保证了各条战线的需要。国民经济困难时期，平远县精简干部下放农林场、农业社、厂矿企业和其它基层单位，有些干部动员退职回乡参加生产。

“文化大革命”期间，人事机构撤销，干部管理混乱。1968年开始人事工作由县革命委员会政工组负责统管，至1973年撤销组、站，恢复部、委、办、局设置后，转由县委组织部兼管人事工作。

1976年粉碎“四人帮”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拨乱反正，积极落实党的各项政策。根据国民经济调整的需要，积极筹集干部加强政法、教育等战线，对全县科技人员进行普查，对用非所学的科技人员进行调整归队，对错划右派人员和在冤假错案中被错误处理的人员分别收回安排工作。

1980年，根据形势发展的需要，平远县委决定恢复成立县

人事科，暂定编制五名。1981年6月改称人事局。以后人事机构不断发展健全，人员不断充实壮大。1983年4月设立干部调配股、工资福利股、行政监察股（1984年改任奖惩股），1984年10月增设科技干部管理股。1985年县人事局编制14名，实有11人。

在新的历史发展时期，人事部门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并适应着经济体制改革而进行人事方面的改革。1980年开始开展专业技术干部的职称评定和晋升工作；1981年教育卫生系统调整工资；1982年国家机关、~~事业~~单位调整工资，同时开展奖励工作，建立岗位责任制，1983年整顿取消“以工代干”，补办和转办国家干部413人；1984年上半年进行机构改革，同时改革人事制度通过公开招考，择优录取了45名农村青年为区（镇）聘用合同制干部，并按粤府（84）164号文件办理专业技术干部家属820户共3029人迁入城镇，解决专业干部夫妻两地分居25户，1985年重新核定县级党政群机关人员编制，进行工资制度改革，干部实行职务工资制，使干部的工资同本人肩负的责任和劳绩密切地联系起来，更好地体现“按劳分配”的原则。

目前，各项改革正在进行，人事工作有待于在改革、开放中不断地加强和完善。

大 事 记

(1 9 5 0 ——— 1 9 8 5)

1 9 5 0 年

5 月，平远县人民政府进行整编，试行额定员制度。

1 9 5 2 年

1 月，成立县人事科和县转业建设委员会。同期进行整编，至 2 月份结束。

3 月，统一增加供给制人员津贴。

4 月，平远县与蕉岭县合并，两县人事科也随之合并。

1 9 5 4 年

3 月，平远与蕉岭分县，重新建立平远县人事科。

5 月，平远县进行干部整编，至 6 月结束。

1 9 5 5 年

7 月，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全部实行工资制和改行货币工资制。

9 月，县、区机关工作人员福利费按每人每月 0 . 0 6 元提取。

1 9 5 6 年

7 月，平远县分四个系统（工矿交通、文教卫生、财经、行政党群）进行工资改革，至 1 0 月初结束。

8 月，县人事与县委组织部开始联合办公。

1957年

11月，进行干部整编。

是年下半年后将干部福利费提取指标由5%降至3%。

是年开始撤区并乡，并开始精简下放干部，至58年结束。

1958年

12月，平远县并入兴宁县，两县人事科也随之合并，称兴宁县人事科。

1961年

1月，平远县从兴宁县分出，重新设立平远县人事科。

1962年

1月，成立县福利委员会。

5月，县委组织部发出关于集中使用县行政、事业、企业福利费的0.3~0.5%的通知。

是年，成立精简领导小组办公室。

1963年

5月，县人委发出建立健全福利机构的通知，决定各单位成立福利小组。

9月，成立县劳动工资委员会，办事机构设在县人事科，同期调整职工工资。

1964年

2月，经县委研究决定，组织、人事分开办公。

11月，县人事科接管行政监察工作。

是年，行政机关福利费全部下放各单位包干使用，人事科负责检查监督。

1968年

11月，撤销县各部、委、办、局，成立四大组八大站。是年开始，人事工作由政工组负责。

1970年

是年，干部“两退一插”（退职、退休、插队落户）中，退职579人。

1971年

2月，经县委研究决定，在职干部开始轮流下放劳动。

1972年

2月，根据1971年国务院（71）90号文给低工资职工调整工资，至4月份结束。

1973年

4月，撤销“四大组”、“八大站”，恢复部、委、办、局。人事工作由县委组织部负责。

1977年

10月，按国务院国发〔1977〕89号文调整部分职工的工资，至12月底结束。

1979年

11月，经县委常委研究决定，各部、委、办、局下设的政工组（股）改为人事纪检组（股），政秘组（股）改为人事秘书组（股）。

1980年

4月，成立县人事科（在县委大院内办公）。

是年，开展专业技术干部的职称评定和晋升工作，至1983年9月暂停。

1981年

6月，县人事科改称人事局。

是年底，按国务院国发〔1981〕144号文通知给教育、卫生部门部分职工调整工资。

1982年

4月，成立“平远县劳动鉴定委员会”，负责全县未到规定年龄申请退休退职的干部、工人的身体健康状况的鉴定工作。

5月，重新核定县直机关、公社（镇）的行政编制和事业编制。

11月，县人事局办公室搬迁到新落成的县府办公楼三楼办公。

12月，成立县奖励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从组织部、机关党委、人事局抽调工作人员，开展国家职工的奖励工作。

1983年

1月，根据国务院国发〔1982〕140号文调整国家机关、科学文教卫生等部门部分工作人员的工资，至5月份结束。

4月，县编委批准人事局内设干部调配股、工资福利股、行政监察股。

8月，整顿“以工代干”，补办和转办国家干部413人。同期，决定县各级行政机关、人民团体、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福利费，改按每人每月1·8元的标准提取。

10月，与劳动部门进行企业系统的工资调整工作，至1984年4月结束。

1984年

7月，县级机关机构改革。

8月，人事局发出关于实行聘用合同制补充区（镇）干部的通知。

9月，由人事局■头成立“农转非”临时办公室，至十一月份止，办理专业技术干部家属农转非共820户3029■人。

10月，县编■批准人事局增设科技干部管理股。

是年，按粤府（84）164号文为420名退休干部办理加发退休补助费手续。

1985年

5月，重新核定县级党政群机关人员编制。同期，决定下放干部退休审批权限。

6月，成立县工资制度改革领导小组，下设两个办公室分别进行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单位职工的工资改革。

是年，人事局直接任命股级干部34人。

1986年

7月，经国务院批准，将一九八五年工资制度改革前的五类工资区提高到六类，平远县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4675人，月增工资总额8713元。

10月，解决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部分工作人员工资问题，平远县符合条件升（套）级1262人，月增8305元。

是月，贯彻《国务院关于发布改革劳动制度四个规定的通知》不再实行退休干部“子女顶替”的办法。对9月30日以前达到退休年龄的109名干部，按省文件精神，在12月30日前办完手续。

第一章 机构沿革

第一节 建置

1950年5月，平远县人民民主政府改为县人民政府，政府内设民政科，定编该科时设有专职干部管理人事工作，主要负责干部的吸收、调配、福利、奖惩、培训等。至1952年1月成立县人事科专门负责人事管理工作。

蕉平合县时，人事工作部门也随之合并，分县后恢复。1956年8月，平远县人事科与县委组织部开始联合办公。1959年12月至1961年1月，平远县并入兴宁县，2月恢复平远县。

1964年2月，地委组织会议决定组织与人事要分开办公。分开后人事科的工作任务有如下十项：(1)行政干部任免；(2)办事员以上干部管理教育和右派分子的管理；(3)人员编制和精简工作；(4)工资福利；(5)大、中专毕业生的管理教育；(6)试用人员转正定级；(7)行政监察；(8)办理退职、退休；(9)干部统计；(10)处理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

1968年，平远县设立县革命委员会，10月份，革委下设四大组：办事组、政工组、保卫组、生产组，原县属各机关单位改设站，人事工作由政工组负责。至1973年4月撤销组、站，恢复部、委、办、局，人事工作并入县委组织部统一管理。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随着国家进入新的历史发展时期，人事管理工作也进入了新的发展阶段。1980年4月，平远县委决定成立县人事科，规定其主要任务是：按照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县委、县革委的决定，做好股以下干部的调配（县委各部、委、办的股以下干部仍由县委组织部调配），干部工资福利、行政监察。

大专院校毕业生的分配和军队转业干部的安置，机构编制等工作。

1981年1月，撤销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平远县人民政府，县人事科改为人事局。1983年4月，平远县人事局内设干部调配股、工资福利股、任免奖惩股，次年10月增设科技干部管理股。

建国后平远县人事机构设置情况表

年 份	机构名称	隶属关系	实有人数	备注
1952年1月 ~ 1952年5月	人事科	县府		
1952年6月 ~ 1954年2月	蕉平合署办公			
1954年3月 ~ 1955年3月	人事科	县府		
1955年4月 ~ 1957年12月	人事科	县府	3	
1958年2月 ~ 1961年1月	并入兴宁县			
1961年2月 ~ 1967年	人事科	县人委	3	
1967年 ~ 1980年3月	人事工作先后归县“抓革命促生产领导小组”，“县革命委员会政工组织办公室”，“组织部”			
1980年4月 ~ 1980年12月	人事科	县革委	5	
1981年1月 ~ 1985年	人事局	县政府	5~8 ~11	

机 构 名 称	负 责 人		任 职 时 间	备 注
	姓 名	职 务		
人事科	林仕玉	科 长	1952年1月~	兼 任
人事科	王 璽 安	副科长	1953年11月	
人事科	丘贤(女)	副科长	1955年3月	
人事科	曾祥权	副科长 科 长	1955年9月~ 1957年 1957年	
人事科	林 舜	科 长	1957年7月~1958年12月	
人事科	师晚霞 (女)	副科长 科 长	1961年5月 1962年1月	
人事科	王奎(女)	科 长	1964年~1967年	
人事科	张焕传	科 长	1980年4月~1981年1月	
人事局	沈仕明	副科长	1981年1月~1981年5月	
		副局长	1981年6月~1982年3月	
		局 长	1982年4月~现在	
人事局	池金元	副局长	1982年3月~现在	
人事局	杜荣香	副局长	1984年~现在	

建国后县人事部门干部基本情况表

人 数 年 份	项 目	干部人数		政治面目		文 化 程 度					年 龄 (岁)					备 注	
		总 人 数	其 中		共 产 党 员	共 青 团 员	大 专	中 专	高 中	初 中	小 学	30 岁 以 下	31 至 40	41 至 50	51 至 60		60 岁 以 上
			男	女													
1952年		1	1		1			1			1						
1955年		1		1	1				1			1					
1961年		1		1	1												
1965年		3	2	1	3												
1980年		5	4	1	5			3	2		1	1	3				
1985年		11	9	2	11		2	2	5	2	2	5	1	3			

第二章 干部管理

第一节 干部状况

1950年10月平远县党政群机关干部336人(其中女干部16人),占机关总人数422人的79.62%。分布:县委系统18人,政府系统141人,县群团12人,区87人,乡镇78人。11月政府系统工作人员(含工人)319人,共产党员70人,占总数的21.9%,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员38人,占11.9%,非党团员211人,占66.2%;年龄结构:15至20岁占21.1%,21至25岁占35.6%,26至30岁占17.5%,31至35岁占9.1%,36至40岁占9.7%,41至45岁占5%,46至50岁占2%,50岁以上无;文化程度:大学程度的占6.3%,中专程度3%,高中的占26.5%,

初中的占34.7%，小学的占16.2%，夜校0.3%；入伍时间：1949年4月以前入伍的有40人，占12.5%，1949年5月至1949年9月入伍的51人，占16%。1949年10月以后入伍的有228人，占71.5%。

1985年平远县干部总数3721人，其中：县委系统274人，占7.4%，政府系统716人，占19.2%，工交系统362人，占9.7%，财贸系统410人，占11%，农林水系统360人，占9.7%，文教系统1252人，占33.6%，卫生系统171人，占4.6%，政法系统176人，占4.7%。按文化程度划分：大专700人，占18.8%，中专1000人，占26.9%，高中1027人，占27.6%，初中994人，占26.7%。按政治面目划分：共产党员1885人，占50.7%，共青团355人，占9.5%，非党团员1481人，占39.8%；按年龄划分：25岁以下315人，占8.5%，26至35岁，838人，占22.5%，36至45岁1291人，占34.7%，46至55岁1087人，占29.2%，56至60岁163人，占4.4%，61岁以上27人，占0.7%。

其他部分年份干部分布、干部文化程度、政治面目、入伍时间、年龄状况下表所示，对比可知。建国以来随着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不断发展的需要，干部队伍逐步壮大。

平远县部分年份干部分布情况统计表

项目 人数 年份	干部						分布	备注	注
	党委系统	政府系统	区镇	群团	其他	其			
						事业	企业	中小学	教职员
1950	18	141	165	12					
1955	42	212	205	12			168	301	
1961	60	366	264	13			570		
1965	67	438	197	16			601		
1978	3299	552	286	19			1432	1010	
1985	107	843	395	25		371	809	1172	